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補充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補充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7)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3)

聯合補充公佈

有關租賃協議 之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位元堂») 及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宏安地產») 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之聯合公佈 («該聯合公佈」)，內容有關構成宏安地產之持續關連交易及位元堂之關連交易的租賃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補充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謹此補充，經考慮及位元堂(零售)於租賃協議項下須支付之租金及管理費金額，位元堂確認之該物業使用權價值總額約為 12,060,000 港元，尚待核數師審閱。

承位元堂董事會命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鄧清河

承宏安地產董事會命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陳振康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

於本聯合補充公佈日期，位元堂董事會包括執行位元堂董事鄧清河先生、陳振康先生、鄧梅芬女士及鄧蕙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位元堂董事為梁偉浩先生、蕭文豪先生、曹永牟先生及李家暉先生。

於本聯合補充公佈日期，宏安地產董事會包括執行宏安地產董事黃耀雄先生及鄧灝康先生；非執行宏安地產董事陳振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宏安地產董事李永森先生、宋梓華先生及梁家棟博士測量師。

* 僅供識別